

**2022年度  
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  
级）  
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起草民政工作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执法监督，承担中共博山区社会组织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 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4. 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5. 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乡镇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申报工作，负责区内镇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区内镇级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承办区（县）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管理和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宜，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

6. 负责指导全区婚姻登记工作，拟订全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7. 负责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12. 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管理国家、省、市和区拨付的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区民政统计工作。

14. 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5. 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1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6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社会组织管理和社会工作科（挂社会组织党建科、人才科牌子）、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挂区划地名科牌子）、社会事务科（挂儿童福利科、养老服务管理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牌子）、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促进科。

## 第二部分

###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442.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49.96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370.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49.9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3092.05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3092.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b>总计</b>	31	13092.05	<b>总计</b>	62	13092.0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092.05	13092.05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0.09	12370.09	0	0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93.87	1293.87	0	0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309.27	309.27	0	0	0	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5	15	0	0	0	0	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54.88	954.88	0	0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72	14.72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91	139.91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37	92.37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9	36.49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0	0	0	0	0
20808	抚恤	34.71	34.71	0	0	0	0	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	1	0	0	0	0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3.71	33.71	0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1198.32	1198.32	0	0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176.7	176.7	0	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556.6	556.6	0	0	0	0	0
2081004	殡葬	291.4	291.4	0	0	0	0	0
2081006	养老服务	173.61	173.61	0	0	0	0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08.53	1508.53	0	0	0	0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8.53	1508.53	0	0	0	0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811.23	5811.23	0	0	0	0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03.87	703.87	0	0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07.35	5107.35	0	0	0	0	0
20820	临时救助	136.8	136.8	0	0	0	0	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6.8	136.8	0	0	0	0	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80.75	1180.75	0	0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3.37	183.37	0	0	0	0	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97.38	997.38	0	0	0	0	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65.97	1065.97	0	0	0	0	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65.97	1065.97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5	46.95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95	46.95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1	32.81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4	14.14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	25.05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	25.05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	25.05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649.96	649.96	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49.96	649.96	0	0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9.96	649.96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92.05	521.19	12570.86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0.09	449.18	11920.9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93.87	309.27	984.6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309.27	309.27	0	0	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5	0	15	0	0	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54.88	0	954.88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72	0	14.72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91	139.91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37	92.37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9	36.49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0	0	0	0
20808	抚恤	34.71	0	34.71	0	0	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	0	1	0	0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3.71	0	33.71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1198.32	0	1198.32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176.7	0	176.7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556.6	0	556.6	0	0	0
2081004	殡葬	291.4	0	291.4	0	0	0
2081006	养老服务	173.61	0	173.61	0	0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08.53	0	1508.53	0	0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8.53	0	1508.53	0	0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811.23	0	5811.23	0	0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03.87	0	703.87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07.35	0	5107.35	0	0	0
20820	临时救助	136.8	0	136.8	0	0	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6.8	0	136.8	0	0	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80.75	0	1180.75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3.37	0	183.37	0	0	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97.38	0	997.38	0	0	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65.97	0	1065.97	0	0	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65.97	0	1065.97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5	46.95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95	46.95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1	32.81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4	14.14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	25.05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	25.0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	25.05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649.96	0	649.96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49.96	0	649.96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9.96	0	649.96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42.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49.96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70.09	12370.09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95	46.95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05	25.05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49.96	0	649.96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3092.0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13092.05</b>	<b>12442.09</b>	<b>649.96</b>	<b>0</b>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b>总计</b>	32	13092.05	<b>总计</b>	64	13092.05	12442.09	649.96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442.09	521.19	1192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0.09	449.18	11920.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93.87	309.27	984.6
2080201	行政运行	309.27	309.27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5	0	1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54.88	0	954.8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72	0	14.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91	139.91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37	92.37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9	36.49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0
20808	抚恤	34.71	0	34.71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	0	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3.71	0	33.71
20810	社会福利	1198.32	0	1198.32
2081001	儿童福利	176.7	0	176.7
2081002	老年福利	556.6	0	556.6
2081004	殡葬	291.4	0	291.4
2081006	养老服务	173.61	0	173.6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08.53	0	1508.5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8.53	0	1508.5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811.23	0	5811.23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03.87	0	703.8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07.35	0	5107.35
20820	临时救助	136.8	0	136.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6.8	0	136.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80.75	0	1180.7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3.37	0	183.3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97.38	0	997.3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65.97	0	1065.97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65.97	0	1065.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5	46.95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95	46.95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1	32.81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4	14.14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	25.0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	25.0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	25.05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0.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265.8	30201	办公费	4.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0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8.13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49	30206	电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5	30207	邮电费	1.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81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30211	差旅费	13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2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53	30215	会议费	0.32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32.53	30216	培训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59.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7.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6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9999	其他支出	0	
<b>人员经费合计</b>		<b>500.1</b>	<b>公用经费合计</b>						<b>21.08</b>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649.96	649.96	0	649.96	0
229	其他支出	0	649.96	649.96	0	649.96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	649.96	649.96	0	649.96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649.96	649.96	0	649.96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3	0	0	0	0	0.23	0.23	0	0	0	0	0.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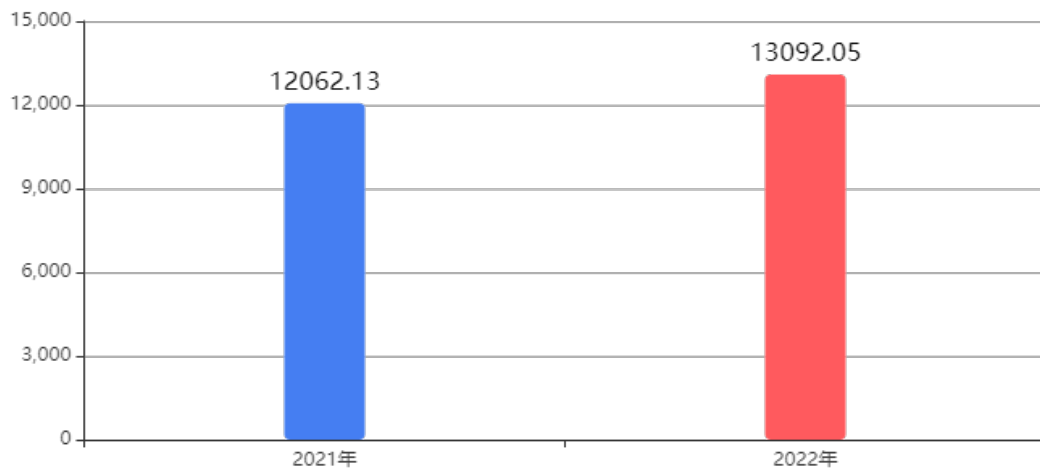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3,092.05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29.92万元，增长8.54%。主要是低保、特困等民生资金提标和业务工作项目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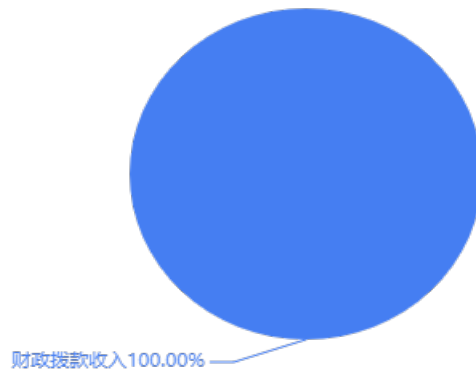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13,092.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092.05万元，占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3,092.05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059.44万元，增长8.8%。主要是低保、特困等民生资金提标和业务工作项目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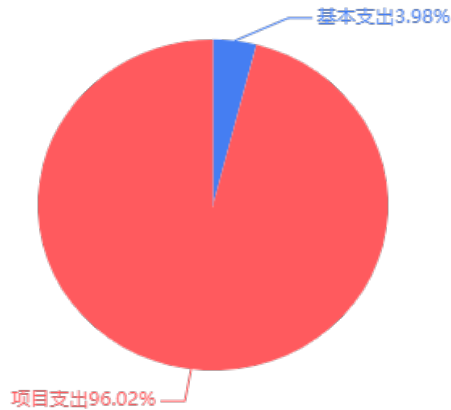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13,092.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1.19万元，占3.98%；项目支出12,570.86万元，占96.02%。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521.19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42.69万元，增长37.7%。主要是因机构合并，下属事业单位社会救助中心合并到局本级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2,570.8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887.23万元，增长7.59%。主要是低保、特困等民生资金提标和业务工作项目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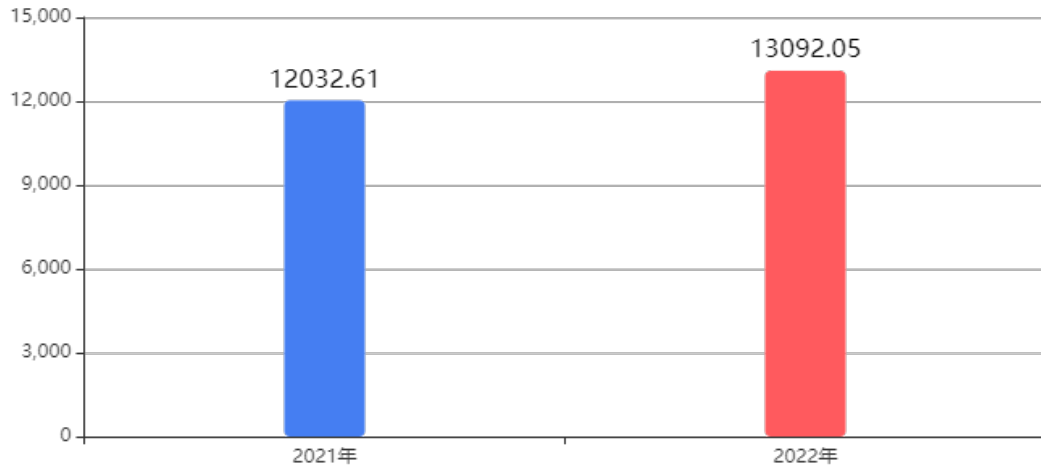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3,092.05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59.44万元，增长8.8%。主要是低保、特困等民生资金提标和业务工作项目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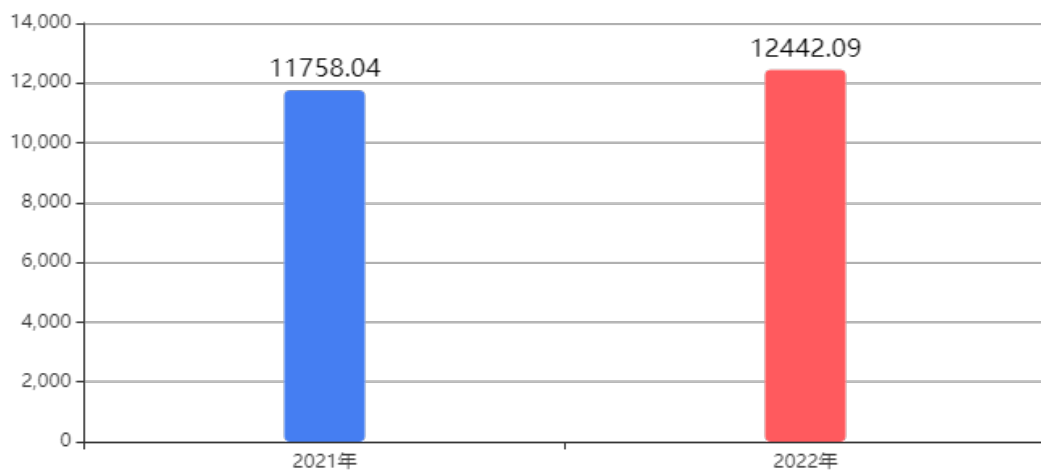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42.0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04%。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84.05万元，增长5.82%。主要是低保、特困等民生资金提标和业务工作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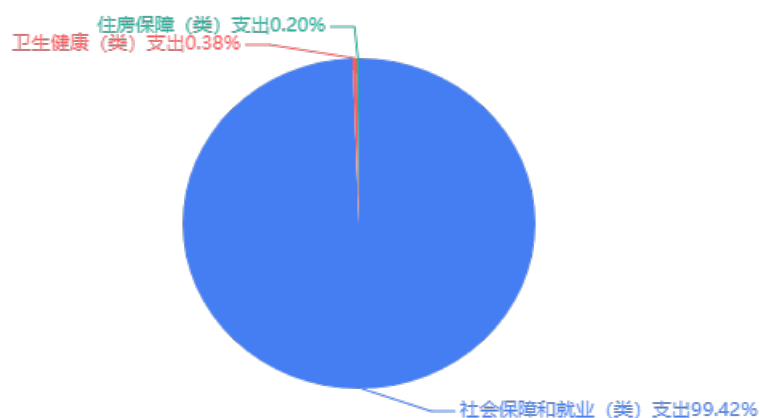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42.0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370.09万元，占99.42%；卫生健康(类)支出46.95万元，占0.38%；住房保障(类)支出25.05万元，占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398.64万元，支出决算为12,442.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8.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94.88万元，支出决算为309.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以及薪酬待遇增加所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862万元，支出决算为954.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招聘社区工作者导致薪酬支出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3万元，支出决算为14.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1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拨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85.89万元，支出决算为92.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2人导致退休相应支出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4万元，支出决算为3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导致保险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2万元，支出决算为1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退休人员数进行职业年金做实。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12万元，支出决算为3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异地代管人员和三属人员工资按当年政策执行。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100.22万元，支出决算为17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455.8万元，支出决算为55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符合享受政策老人发放相应补贴。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240万元，支出决算为29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371.49万元，支出决算为173.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项目实际进展执行情况进行拨付资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866.31万元，支出决算为1,508.53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4.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4.6万元，支出决算为703.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8.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30.6万元，支出决算为5,10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5.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1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0.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0.3万元，支出决算为183.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05万元，支出决算为997.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1,127.16万元，支出决算为1,065.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项目实际进展执行情况进行拨付资金。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4.09万元，支出决算为32.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导致医疗保险资金减少。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4.13万元，支出决算为1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相应支出。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9.15万元，支出决算为2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2人导致公积金支出减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21.1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50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21.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649.96万元，本年支出649.9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4.93万元，支出决算为64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区级预算，决算数是全口径数，包含上级资金数。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0.23万元，支出决算为0.23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23万元，支出决算为0.23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0.23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业务事项，共计接待2批次、2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0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58万元，增长56.15%，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导致支出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8.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9.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47.8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18个，涉及预算资金12,537.14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等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969.61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8个项目中，1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城市低保金、农村低保金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城市低保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5分。全年预算数为703.87万元，执行数为703.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2022年1月，将我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不低于800元提高到不低于880元。截止2022年12月，全区共保障城市低保对象671户779人，累计发放低保金703.87万元。按照《山东省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规定，低保工作实行动态管理，应保尽保。

2. 农村低保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分。全年预算数为5335.35万元，执行数为5335.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2022年1月，将我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不低于1200元提高到不低于1320元。截止2022年12月，全区共保障城市低保对象5481户6959人，累计发放低保金5335.35万元。按照《山东省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规定，低保工作实行动态管理，应保尽保。

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0.35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项)：** 主要反映用于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主要反映用于地名道路巡查维护等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主要反映用于社区经费和工作人员经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其他民政管理相关业务工作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主要反映用于行政离退休人员补贴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异地代管人员和三属人员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主要反映用于孤困儿童生活补助等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主要反映用于高龄老人和困难老人生活补助等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主要反映用于惠民殡葬等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 主要反映养老事业发展相应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主要反映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城市低保人员生活保障金等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农村低保人员生活保障金等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困难群众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等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等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主要反映用于特殊困难家庭救助人员及其他困难群众救助等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主要反映用于行政人员医疗支出。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主要反映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主要反映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十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福彩公益金支付的相关民生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城市低保金	93.5	优
2	农村低保金	94	优
3	城市特困供养资金	94.3	优
4	农村特困供养资金	94.6	优
5	临时救助	81.3	良
6	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	83.5	良
7	老年人福利	97.5	优
8	儿童福利	95.9	优
9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7	优
10	惠民殡葬	100	优
11	社区运转经费和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	100	优
12	养老服务机构补助经费	100	优
13	孤儿助学工程和“明天计划”项目资金支出	83	良
14	春节走访城乡困难群众	100	优
15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等支出	97.2	优
16	工程款-春节走访困难群众慰问	100	优
17	工程款-区划地名管理	100	优
18	工程款-烈士陵园提升改造项目	100	优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低保金			预算分类	综合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4001]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0	703.87	703.87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294.6	187.17	187.17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635.4	516.7	516.7	-	100.00%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应保尽保、兜底救助、统筹衔接、正确引导，优化政策供给，健全完善城乡低保制度，充分发挥城乡低保的兜底作用。			每月及时足额发放低保金，切实做好了城市困难群众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进一步解决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城市低保补贴人数	≥1112人	779人	5	3.5	城市低保人数为动态管理，按照实际救助人数发放补贴。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补贴应保尽保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补贴资金	≤703.87万元	703.87万元	5	5	
		数量指标	享受城市低保取暖补贴人数	≥900人	0人	5	0	依据上级文件发放，2022年未收到上级要求发放取暖补贴的文件通知。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取暖补贴	≤32万元	0万元	5	5	依据上级文件发放，2022年未收到上级要求发放取暖补贴的文件通知。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群体整体稳定，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政策供给，健全完善城市低保制度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市低保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低保金			预算分类	综合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4001]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82	5335.35	5335.35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1730.6	1407.25	1407.25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3951.4	3928.1	3928.1	-	100.00%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应保尽保、兜底救助、统筹衔接、正确引导，优化政策供给，健全完善城乡低保制度，充分发挥城乡低保的兜底作用。			每月及时足额发放低保金，切实做好了城市困难群众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进一步解决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低保补贴人数	≥8716 人	6959 人	5	4	农村低保人数为动态管理，按照实际救助人数发放补贴。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低保取暖补贴人数	≥6710 人	0 人	5	0	依据上级文件发放，2022 年未收到上级要求发放取暖补贴的文件通知。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补贴应保尽保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补贴资金	≤5335.35 万元	5335.35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群体整体稳定，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政策供给,健全完善城市低保制度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低保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	

# 2022 年度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特殊困难家庭人员，主要是指在城乡低保、扶贫开发、医疗救助、教育助学等各类社会救助政策落实之后，日常生活仍然存在突出困难的城乡居民家庭人员。为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提供社会救助，是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实现共同富裕的必然要求。

为加强对博山全区特殊困难家庭人员生活兜底保障，进一步提升特殊困难家庭人员的生活水平和质量，提高政府服务群众满意度，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对特殊困难家庭在校生给予补助和财政全额承担特殊困难家庭人员合规个人自负住院医疗费用工作的通知》（淄民〔2021〕43号）、《淄博市民政局 淄博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淄民〔2022〕12号）、《淄博市民政局关于做好提高城乡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工作的通知》《博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办法（试行）》（博政办字〔2020〕24号）、《关于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博民〔2020〕43号）、《关于完善<博山区特殊困难家庭人员照料服务工作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博民〔2022〕22号）、《关于进一步做好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工作的通知》（博民〔2022〕41号）等文件规定，博山区民政局开展了博山区2022年度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项目。

## 二、组织实施情况

组织实施方面，财务管理上，项目实施依据《博山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办法》《博山区民政局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业务管理上，项目实施依据《博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办法（试行）》（博政办字〔2020〕24号）、《关于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博民〔2020〕43号）、《关于完善<博山区特殊困难家庭人员照料服务工作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博民〔2022〕22号）、《关于进一步做好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工作的通知》（博民〔2022〕41号）、《档案管理制度》等文件、制度执行。

博山区2022年度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项目相关的管理及实施单位如下：

项目拨款单位：博山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博山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博山区民政局、镇（街道）、村（社区）、淄博市孝之源老年人能力评估中心、博山12349居家服务信息中心、博山区源泉长寿山医养健康园、山东优思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组人员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现场访谈等方式，对获得的数据与资料进行了深入分析，形成了博山区2022年度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根据《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号）：“绩效评

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最终评分结果参见下表：

博山区 2022 年度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	13	86.67%
B 过程	15	13	86.67%
C 产出	40	34.35	85.88%
D 效益	30	30	100%
总计	100	90.35	90.35%

综合评定，博山区2022年度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项目总得分为90.35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总体来看，该专项资金的投入对博山区2022年度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项目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了对博山全区特殊困难家庭人员的生活兜底保障，进一步提升了特殊困难家庭人员的生活水平和质量，提高了困难群众对政府服务的满意度，有利于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实现社会的稳定和谐发展。

## 五、主要绩效

2022年7月，博山区民政局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淄博市孝之源老年人能力等级评估中心为第三方评估机构，为失能人员进行自理能力等级评估，2022年累计评估2664人；2022年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确定博山区源泉中心卫生院和博山12349居家服务信息中心作为照护服务机构，2022年累计服务特殊困难家庭人员2719人次，实现了特殊困难家庭人员应助尽助；2022年通过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山东优思达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为照料用品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为“两便”不能自理且长期瘫痪在床的失能人员定期提供纸尿片（垫）、毛巾、枕巾、床单、棉被、棉褥等生活用品，2022年累计发放314人次；2022年共为符合条件的334名学生发放了特殊困难家庭学生补助，实现了特殊困难家庭学生应助尽助；2022年博山区民政局按照每人每年1000元的标准对重度失能人员发放了节日慰问金，全年分2次发放，每次每人500元；其中中秋节共为284人发放了重度失能人员节日慰问金，春节共为290人发放了重度失能人员节日慰问金；2022年博山区民政局按照每年上半年和下半年各结算发放一次的原则，按照博山区医保部门反馈的财政全额承担的特殊困难家庭人员名单将医疗费用发放到位，2022年共为670名特殊困难家庭人员发放了合规个人自负住院费用。通过项目实施，对博山区特殊困难家庭失能人员在落实各项兜底保障政策的基础之上再进行相关救助，进一步解决了特殊困难家庭人员的实际生活困难，使其生活质量得到了进一步提升，提高了困难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可度和满意度，有利于社会的稳定和谐发展。